

2024年
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拟订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组织实施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临时救助、低收入困难家庭救助、流浪乞讨及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三）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负责养老服务机构、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老年人福利、儿童福利和残疾人福利工作，牵头推进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

（四）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五）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婚姻登记、殡葬和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六）会同有关部门落实社会工作发展规划和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七）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实施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八）负责全区镇街行政区划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村（居）民委员会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的审核工作，负责区级行政区域界

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行政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依权限负责地名命名、更名、销名初审和审核工作，依职能规范设置地名标志和管理工作。监督检查地名工作。

（九）按权限负责我区行政区域福利彩票销售管理工作，负责民政事业计划财务工作，承担民政事业费和福利彩票公益金的管理工作。推进民政科技和信息化应用工作。

（十）拟订全区性社会组织（含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下同）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性社会组织的登记、培育发展和监督管理，开展社会组织信用体系、综合监管体系建设。负责社会组织人才队伍建设、发展能力建设和直接登记、无业务主管单位的全区性社会组织党群建设。统筹推进全区性社会组织信息化建设。指导全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区民政局应切实加强兜底民生保障、基本公共服务和基层社会治理。加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兜牢民生保障底线。提升有关公共服务水平，推进有关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建设，推动工作重心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进一步加强全区社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社会组织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积极作用，严格依法管理，转变监管方式，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健全社会组织信息公开、抽查审计、评估评价、联合监管、随机检查和守信激励与失信惩戒等制度机制，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内设办公室、社会福利救济科、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社会组织管理科、社会事务和区划地名科（区地名委员会办公室），以及下属单位广州市番禺区救助管理中心、广州市番禺区社会福利院、广州市番禺区社区建设指导中心、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广州市番禺区殡仪馆、广州市番禺区祥和永久陵园。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番禺区救助管理中心、广州市番禺区社会福利院、广州市番禺区社区建设指导中心、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广州市番禺区殡仪馆和广州市番禺区祥和永久陵园。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6,396.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16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41.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46.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6.33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16.0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1,492.39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6,396.95	本年支出合计	46,396.9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6,396.95	支出总计	46,396.9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6,396.95	44,904.56	1,492.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16	194.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94.16	194.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94.16	194.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41.70	37,841.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874.26	7,874.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744.28	744.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67.00	3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83.00	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622.20	4,622.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57.78	2,057.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0.49	1,100.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5.10	345.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4.72	234.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85	344.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82	175.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90	6.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0	6.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7,167.26	17,167.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959.22	959.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1002	老年福利	4,067.73	4,067.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651.52	1,651.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979.82	8,979.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508.96	1,508.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297.29	3,297.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297.29	3,297.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58.10	2,058.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43.90	743.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14.19	1,314.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296.87	4,296.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1.85	101.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195.02	4,195.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589.61	1,589.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64.89	764.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24.72	824.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88.25	288.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88.25	288.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7	162.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7	162.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6.30	2,24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06.30	20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4.26	174.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2.04	32.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2,040.00	2,0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040.00	2,0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06.33	4,206.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06.33	4,206.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206.33	4,206.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6.07	416.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6.07	416.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6.07	416.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92.39	0.00	1,492.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92.39	0.00	1,492.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36.96	0.00	1,036.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5.43	0.00	455.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6,396.95	5,040.88	41,356.07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16	0.00	194.16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94.16	0.00	194.16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94.16	0.00	194.1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41.70	4,650.91	33,190.79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874.26	1,465.87	6,408.39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744.28	736.28	8.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67.00	0.00	367.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83.00	0.00	83.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622.20	0.00	4,622.2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57.78	729.59	1,328.1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0.49	1,10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5.10	34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4.72	23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85	34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82	17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90	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0	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7,167.26	1,348.65	15,818.61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959.22	0.00	959.22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067.73	0.00	4,067.73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651.52	346.52	1,305.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979.82	1,002.13	7,977.7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508.96	0.00	1,508.96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297.29	0.00	3,297.29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297.29	0.00	3,297.29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58.10	0.00	2,058.1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43.90	0.00	743.9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14.19	0.00	1,314.19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296.87	729.00	3,567.87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1.85	0.00	101.85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195.02	729.00	3,466.02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589.61	0.00	1,589.61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64.89	0.00	764.89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24.72	0.00	824.72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88.25	0.00	288.25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88.25	0.00	288.25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7	0.00	162.6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7	0.00	162.6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6.30	0.00	2,246.3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06.30	0.00	206.3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4.26	0.00	174.26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2.04	0.00	32.04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2,040.00	0.00	2,04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040.00	0.00	2,04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06.33	0.00	4,206.33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06.33	0.00	4,206.33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206.33	0.00	4,206.33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6.07	389.97	26.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6.07	389.97	26.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6.07	389.97	26.1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92.39	0.00	1,492.39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92.39	0.00	1,492.39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36.96	0.00	1,036.96	0.00	0.00	0.00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5.43	0.00	455.43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4,904.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492.39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41.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46.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6.33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16.0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1,492.3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46,396.95	本年支出合计	46,396.95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46,396.95	支出总计	46,396.9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4,904.56	5,040.88	39,863.68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16	0.00	194.16
[20104]发展与改革事务	194.16	0.00	194.16
[2010408]物价管理	194.16	0.00	194.1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41.70	4,650.91	33,190.79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7,874.26	1,465.87	6,408.39
[2080201]行政运行	744.28	736.28	8.00
[2080206]社会组织管理	367.00	0.00	367.00
[2080207]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83.00	0.00	83.00
[2080208]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622.20	0.00	4,622.20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57.78	729.59	1,328.19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0.49	1,100.49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45.10	345.10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34.72	234.72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85	344.8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82	175.82	0.00
[20808]抚恤	6.90	6.90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6.90	6.90	0.00
[20810]社会福利	17,167.26	1,348.65	15,818.61
[2081001]儿童福利	959.22	0.00	959.22
[2081002]老年福利	4,067.73	0.00	4,067.73
[2081004]殡葬	1,651.52	346.52	1,305.00
[2081005]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979.82	1,002.13	7,977.70
[2081006]养老服务	1,508.96	0.00	1,508.96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11]残疾人事业	3,297.29	0.00	3,297.29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297.29	0.00	3,297.29
[20819]最低生活保障	2,058.10	0.00	2,058.10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43.90	0.00	743.90
[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14.19	0.00	1,314.19
[20820]临时救助	4,296.87	729.00	3,567.87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101.85	0.00	101.85
[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195.02	729.00	3,466.02
[20821]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589.61	0.00	1,589.61
[2082101]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64.89	0.00	764.89
[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24.72	0.00	824.72
[20825]其他生活救助	288.25	0.00	288.25
[2082501]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88.25	0.00	288.25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7	0.00	162.67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7	0.00	162.67
[210]卫生健康支出	2,246.30	0.00	2,246.30
[21004]公共卫生	206.30	0.00	206.30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4.26	0.00	174.26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2.04	0.00	32.04
[21013]医疗救助	2,040.00	0.00	2,040.00
[2101399]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040.00	0.00	2,04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4,206.33	0.00	4,206.33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06.33	0.00	4,206.33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206.33	0.00	4,206.33
[221]住房保障支出	416.07	389.97	26.1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16.07	389.97	26.1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16.07	389.97	26.1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040.88
[301]工资福利支出	4,081.02
[30101]基本工资	576.77
[30102]津贴补贴	1,264.90
[30103]奖金	361.62
[30107]绩效工资	576.3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4.8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75.8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8
[30113]住房公积金	389.9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6.1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48
[30201]办公费	12.00
[30204]手续费	0.50
[30207]邮电费	9.74
[30211]差旅费	11.00
[30213]维修（护）费	10.00
[30215]会议费	1.70
[30216]培训费	15.56
[30217]公务接待费	3.00
[30228]工会经费	11.76
[30229]福利费	58.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8.46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7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3.39
[30301]离休费	16.17
[30302]退休费	582.51
[30304]抚恤金	3.00
[30305]生活补助	6.12
[30309]奖励金	5.58
[310]资本性支出	8.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9,863.68
[301]工资福利支出	2,113.46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80
[30113]住房公积金	26.1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16.5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09.60
[30202]印刷费	3.45
[30205]水费	45.00
[30206]电费	79.00
[30207]邮电费	28.00
[30209]物业管理费	888.00
[30213]维修（护）费	317.00
[30214]租赁费	20.00
[30216]培训费	10.50
[30226]劳务费	44.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705.94
[30228]工会经费	3.30
[30229]福利费	3.8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61.5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03.23
[30305]生活补助	2,629.22
[30306]救济费	4,887.34
[30307]医疗费补助	2,043.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43.68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资本性支出	437.39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430.39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7.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568.34	3,568.34	0.00	0.00
“三公”经费	33.00	33.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3.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92.39	0.00	1,492.39
229	其他支出	1,492.39	0.00	1,492.3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92.39	0.00	1,492.3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36.96	0.00	1,036.96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5.43	0.00	455.43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040.88	5,040.88	5,040.88	0.00	0.00	0.00	0.00
区民政局本级（本级）	1,167.64	1,167.64	1,167.6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815.17	815.17	815.1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56	81.56	81.5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91	265.91	265.91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番禺区社会福利院	1,443.92	1,443.92	1,443.9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146.25	1,146.25	1,146.2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51	95.51	95.5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16	202.16	202.16	0.00	0.00	0.00	0.00
区救助管理中心	965.82	965.82	965.8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93.38	793.38	793.3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58	94.58	94.5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86	77.86	77.86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番禺区社区建设指导中心	502.27	502.27	502.2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63.42	463.42	463.4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5	35.85	35.85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区殡仪馆	359.08	359.08	359.0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19.69	319.69	319.6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39	39.39	39.39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番禺区祥和永久陵园	200.70	200.70	200.7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工资福利支出	173.65	173.65	173.65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5	27.05	27.05	0.00	0.00	0.00	0.00
婚姻登记处	401.44	401.44	401.4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69.47	369.47	369.4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98	30.98	30.9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1,356.07	41,356.07	39,863.68	1,492.39	0.00	0.00	0.00	
区民政局本级	20,904.44	20,904.44	19,452.06	1,452.39	0.00	0.00	0.00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财政补贴项目	743.90	743.90	743.9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城乡居（村）民的基本生活权益，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财政补贴项目	1,314.19	1,314.19	1,314.19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城乡居（村）民的基本生活权益，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
城乡低收入居民分类救济财政补贴项目	123.01	123.01	123.01	0.00	0.00	0.00	0.00	提高社会救助水平，提高有因教育、医疗、养老有额外支出的低收入家庭的帮扶救助水平，保障困难家庭基本生活。
污水处理费财政补贴项目	16.38	16.38	16.38	0.00	0.00	0.00	0.00	落实困难人员污水处理费补贴资金监管制度，定期发放污水补贴，减少困难人员生活费支出带来的负担。
城乡困难群众春节慰问金	71.10	71.10	71.1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困难群众发放春节慰问金，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感受到党和政府对特殊人群的关爱。
社救对象节日慰问经费	30.40	30.40	30.4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困难群众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爱，维护社会稳定
精神病人救治经费	138.41	138.41	138.41	0.00	0.00	0.00	0.00	解决民政救济精神障碍患者入住区第三人民医院的治疗费及生活费的困难，维护社会稳定。
特困人员供养财政补贴	824.72	824.72	824.72	0.00	0.00	0.00	0.00	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权益，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困难群众意外伤害和疾病住院津贴惠民补充商业保险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为全区低保对象、低收入对象、特困人员（在医疗机构收治的麻风病康复者除外）、番禺区户籍孤儿（含番禺区福利院集中供养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困难人员购买了住院津贴和意外伤害保险，进一步完善困难群众救助体系。
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	141.27	141.27	141.27	0.00	0.00	0.00	0.00	设置中心试点和东部试点，扩大服务覆盖范围，购买不少于1项康复服务项目，重点引入适合精神障碍患者从精神卫生专业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返回社区生活的康复服务。
创建平安边界管理经费	26.00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1. 做好年度界线界桩管理维护工作，及时补种丢失界桩，迁移位置不合适界桩，维护边界平安稳定。 2. 按时完成年度界线联检任务，巩固勘界成果。
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工作经费	57.00	57.00	57.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本年度我区不规范地名的清理整治工作，为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打下坚实的基础。
区级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指导本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业务，开展老年人照顾需求等级评估和服务项目评估；负责设施建设；负责服务资助核实、政策宣传、人员培训、投诉处理等。
居家养老综合服务中心购买服务费	99.00	99.00	99.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区居家养老综合服务中心前期建设工作，继续深入推进我区社区居家养老各项服务。
婚姻家庭辅导购买服务	61.00	61.00	61.00	0.00	0.00	0.00	0.00	依托婚姻家庭辅导室深入开展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开展婚前辅导、家庭组建、婚姻家庭关系调试、离婚调解疏导等婚姻家庭辅导服务，促进婚姻家庭和谐幸福。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评估	77.50	77.50	0.00	77.50	0.00	0.00	0.00	秉承“以评促建”的评估理念，开展居家养老服务评估工作，及时了解服务对象、服务项目实际情况，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逐步走向规范化、标准化。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婚姻登记档案扫描整理工作	60.20	60.20	60.20	0.00	0.00	0.00	0.00	1. 2021年11月25日前，完成1978年以来历史数据的补充和完善。 2. 2022年6月30日前，实现1978年以来现存历史婚姻登记档案电子化和上传婚姻信息管理系统。 3.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新中国成立以来全部数据的补充完善、电子化和历史档案在婚姻信息管理系统的上传，并将历史档案（包括纸质和电子化档案）按照符合番禺区档案馆接收要求进行整理和录入。
老年人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和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	105.00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居家改造结合老年人身体状况、家庭环境和实际需求等情况，重点解决老年人居家生活基本需要，为老年人营造无障碍、安全、整洁的居住环境。
养老服务机构年检及服务质量检查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对全区的养老机构进行考评，减少人力、物力资源的浪费，进一步提升对养老机构的服务质量监管力度
村务监督委员会工作补贴	329.22	329.22	329.22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有效发挥村监会的监督功能，完善村民自治体系，减少村干部腐败行为，维护村民群众利益。加强村务监督管理、推进农村党风廉政建设、维护农村和谐稳定中发挥积极的作用，形成长效监督机制。
番禺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本年度分类资助初创型、导向型和枢纽型等社会组织。对符合条件的初创型社会组织资助3-5万元；对符合条件的导向型社会组织资助3-10万元；枢纽型社会组织资助5-20万元。以此推动他们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开展公益服务活动，提升服务社会、服务政府能力。 目标2：分类奖励获得3A等级以上社会组织、品牌社会组织和镇街或社区（村）社会组织培育孵化基地。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组织发展中心运营管理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通过聘请社工及专家团队，为入驻社会组织提供个性化辅导和培训； 目标2：提供社会组织有关政策、信息咨询，协助落实各项社会组织扶持政策，协助入驻社会组织申请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目标3：协助入驻社会组织开展公益服务项目； 目标4：对入驻社会组织提供低偿的办公、会议场地、电话网络等一般办公所需要的基层服务设备； 目标5：提供公共水电、公共环境综合管理等工作所需的后勤服务。
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强化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捐赠财产管理，确保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进一步发挥捐赠财产使用效益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财政补贴项目	262.20	262.20	262.20	0.00	0.00	0.00	0.00	将符合条件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时纳入保障，体现党和政府对困境儿童的关怀，是适度普惠型儿童福利制度建设工作的重要举措，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任务。
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财政补贴项目	69.00	69.00	69.00	0.00	0.00	0.00	0.00	将符合条件的孤儿及时纳入保障，有助于改善广大孤儿的生活状况，确保孤儿的生存权、发展权得到保障，推动社会和谐稳定。
民办福利机构运营资助经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发放养老机构收住本市户籍老人的护理补贴资助，引导和扶持我区民办养老机构健康发展。
特殊困难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资助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户籍低保、低收入困难家庭高龄老年人和年满60周岁、轻度失能及以上的老年人，资助由区财政支付。农村低保、低收入困难家庭的失能、高龄老人入住农村敬老院，其基本养老收费（含护理费、床位费、伙食费）按照我市公布的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收取，个人缴纳的基本养老服务收费与农村敬老院基本养老服务收费标准差额部分，由区财政按照人均不超过当年政府供养人员供养标准予以补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业务用房经费	115.00	115.00	115.00	0.00	0.00	0.00	0.00	一、保障单位的水、电等的运行维护。二、提高安保水平，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行。三、提高单位内绿化的水平，使单位内的卫生环境得到保障，为单位提供整洁、安全、庄严的环境。四、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300.00	2,300.00	2,300.00	0.00	0.00	0.00	0.00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满足残疾人基本生活需求，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兜底救助政策，维护社会稳定。
其他民政业务工作经费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档案整理费5万元，内部审计费15万元，宣传经费10万元，法律顾问及诉讼费6万等，保障单位各项民政业务的正常运行。
麻风病人生活经费	14.26	14.26	14.26	0.00	0.00	0.00	0.00	保障好麻风病人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提高社会救助水平
社会组织工作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完成对在册登记社会组织提交的年度报告书形式审查工作；目标2：完成对年度工作报告的检测评价和信用监管工作；目标3：开展1-2次社会组织业务培训和政策宣讲会，加强社会组织的业务能力和对相关政策措施的了解。
社会组织专项审计经费	47.00	47.00	47.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开展社会组织行政审批业务中涉及的专项审计工作，预计审计对象约50家。目标2：抽取在册登记的社会组织开展抽查监督工作。
殡葬业务工作经费	31.00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殡葬改革工作要求，健全和完善节地生态安葬奖补机制和建立健全长效的殡葬改革宣传机制。
社会救助业务工作经费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等方面的入户调查、政策宣传、社会救助业务培训、档案整理、业务审计以及涉及社会救助业务方面的行政复议、诉讼聘请律师等日常工作。
租赁岗位合同工经费	24.12	24.12	24.12	0.00	0.00	0.00	0.00	发放政府租赁人员工资、津贴、住房公积金及社保缴费等，保障政府租赁人员工资福利，提高工作积极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解广州市医疗救助保障金	2,040.00	2,040.00	2,040.00	0.00	0.00	0.00	0.00	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参加本市城乡居民社会医疗保险个人应缴纳的费用，由医疗救助金全额资助。规范本市医疗救助工作，保障群众的医疗救助权益。
无人认领遗体处理费	75.00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为优化区殡仪馆殡葬设施公共资源，做好年度无人认领遗体处理工作，依法妥善处理在殡仪馆长期存放的无人认领遗体，进一步优化我区殡葬设施公共资源。坚持“依法处置、消化存量、控制增量、标本兼治”的原则，依法妥善处理在殡仪馆长期存放的无人认领遗体，做到遗体火化率100%，促进殡葬事业健康发展。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32.04	32.04	32.04	0.00	0.00	0.00	0.00	1. 及时有效参与疫情处置，确保不出现大规模疫情传播，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2. 提升核酸检测和流行病学调查能力。3. 加强和规范新冠肺炎各工作组、工作专班的建设管理,全面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3. 做好入境人员转运及集中隔离工作。4. 定期开展对医疗机构、集中隔离场所等重点场所的督导检查，督促各单位进一步压紧压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落实落细重点部门、重点环节、重点岗位疫情防控措施。5. 加强疫情防控社会宣传密度，提高广大群众“健康第一责任人”意识，营造全民抗疫氛围。
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维护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适应社会组织培育管理机制创新发展，最大限度提升办事和行政效率，实现跨区域、跨部门数据共享，确保番禺区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2024年度稳定、安全运行，对运行和使用过程中由于政策、法规、管理或业务的变更系统能及时响应，有效支撑日常的业务及管理工作开展。
购买社会救助服务经费	44.00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为番禺区社会救助对象提供入户调查、审批等日常工作。
临时救助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解决居民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兜底救助政策，维护社会稳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困供养人员护理财政补贴	482.01	482.01	482.01	0.00	0.00	0.00	0.00	保障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服务，推动社会救助制度从物质帮助向救助服务延伸。
公益性骨灰安放设施补贴经费	117.00	117.00	117.00	0.00	0.00	0.00	0.00	按文件政策要求，加大财政资金对公益性骨灰安放设施的政策扶持和资金奖补力度，提供资金扶持，提高节地生态安葬服务水平，落实节地生态安葬奖补资金，保证节地生态安葬奖补机制落实。
免除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减免惠民政策，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殡葬服务需求，促进我区殡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社区居民活动经费	797.52	797.52	797.52	0.00	0.00	0.00	0.00	各村（居）通过经常性开展社区居民活动，培育、孵化社区社会组织、志愿者队伍，增强社区凝聚力，促进社区睦邻友好、邻里互助，共同构建幸福和谐村（居）。
长者长寿保健金财政补贴项目	1,776.00	1,776.00	1,776.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省市关于做好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及管理工作，做好民生实事，按时、足额发放长者长寿保健金，确保每位符合条件的老人得到政府补贴，体现政府对老年人的关怀。
政府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经费	130.00	130.00	0.00	130.00	0.00	0.00	0.00	以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为目标，以老年人服务需求为导向，坚持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公众互助，积极推进居家养老服务供给侧改革，保障我区户籍三无、五保、低保、低收入等困难家庭老年人享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
社区老年人配餐财政补贴项目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助餐配餐服务扩面提质，更好地满足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需求，切实提升老年人获得感和幸福感。在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包括60周岁及以上重度残疾人）全覆盖的基础上，依托“养老大配餐”服务体系为有需求的18-59周岁重度残疾人提供助餐配餐服务，成熟一个，推开一个，力争尽快实现长者饭堂为重度残疾人提供助餐配餐服务全覆盖。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工作经费	190.00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向符合条件的困境儿童发放生活、助学补贴，提升困境儿童生活质量；引入社会力量，开展困境儿童需求调研、分类评估、转介帮扶、个案跟进及合适成年人陪审、社会调查等相关工作，为困境儿童、涉案未成年人及其家庭提供社会支持网络构建、情绪疏导、自信心提升、抗逆力能力培养、亲子关系改善、认知行为治疗等专业服务；为困境儿童提供搭建四级架构，专人专责，加强儿童福利工作队伍建设，提升儿童福利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推进收养评估工作规范化、完善收养登记档案管理。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46.00	46.00	46.00	0.00	0.00	0.00	0.00	发放编外人员工资、津贴、住房公积金及社保缴费等，保障编外人员工资福利，提高工作积极性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民办养老服务机构资助项目穗财保[2022]98号	1.24	1.24	0.00	1.24	0.00	0.00	0.00	持续促进全市民办养老服务机构稳定发展，有效提升养老服务质量，保障老年人权益。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番禺区低收入居民价格临时补贴（民政局）穗财建（2022）97号	75.26	75.26	75.26	0.00	0.00	0.00	0.00	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价格临时补贴，减轻价格临时补贴，减轻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
广州追加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福利事业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金穗财保（2022）129号	5.50	5.50	0.00	5.50	0.00	0.00	0.00	支持“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为年满18岁考入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等学校的孤儿助学提供助学金，资助孤儿完成助学。
广州追加2023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第二批）项目（穗财保【2023】127号）	1.85	1.85	1.85	0.00	0.00	0.00	0.00	在当前特殊形势下，加大对低收入群体特别是困难群体保障力度，保障困难群众和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不受影响，为低保边缘人口、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增发价格临时补贴。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追加2023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支持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方向）（穗财保[2023]130号）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本次资金具体用于资助已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且经评估为完全失能等级并自愿入住养老机构的老年人，对其因收入水平较低而无法负担集中照护支出的差额部分给予补助（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地区参保人员已经通过基金支付基本护理服务费用的，不纳入救助范围）；以及对收住上述完全失能老年人的养老机构发放绩效补助，绩效补助总额不得超过当地向上述完全失能老年人实际发放基本养老服务救助金总额的30%。1. 开展享受低待遇完全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工作，合理确定服务标准，使有意愿的低保中完全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需求得到有效保障。2. 统筹考虑最低生活保障等行政性给付标准，合理确定保障标准。3. 规范实施基本养老服务政策，实现及时高效，保障到位。4. 引导地方提高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水平，探索构建可持续、可推广的经济困难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模式和保障机制。
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运营	689.96	689.96	689.96	0.00	0.00	0.00	0.00	实施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建设提升三年行动，推动每个街镇建设至少1个具备全托、日托、上门服务、对下指导、统筹调配资源等综合功能的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 每个村居设置至少1个具备日间照料、上门服务、助餐配餐等功能的村居颐康服务站(辖区面积较小、常住老年人数较少的社区可临近合设，但村居覆盖率不得低于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规定的90%的指标)，形成“1+N “服务网络，增加嵌入式、综合性、多功能、普惠型优质养老服务供给，实现就近、专业、便利、个性化养老。推进对养老机构认知障碍照护床位建设资金的资助。
医药费二次报销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医疗费二次报销，保障职工福利，维护职工权益，打造优秀人才队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2024年市财政长者长寿保健金补贴经费穗财保[2023]153号	2,291.73	2,291.73	2,291.73	0.00	0.00	0.00	0.00	通过向广州市户籍7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发放长寿保健金，提高我市养老服务工作水平，让长者共享社会经济发展成果。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2024年市财政城乡社区活动经费穗财保[2023]153号	398.75	398.75	398.75	0.00	0.00	0.00	0.00	全市2496个村居开展城乡社会活动，组织辖区内居（村）民开展培育社区社会组织、楼组长、志愿者，在传统节日开展社区活动，村居文体活动，开展公益性、互助性、服务性等社区服务，城乡社区活动经费使用率超过80%以上。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2024年社会救济人员节日慰问金穗财保[2023]153号	47.36	47.36	47.36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节日慰问金，充分体现市委市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怀，体现社会扶贫济困、扶弱助残的传统，让困难群众共享改革开放成果，提升幸福感；提升困难群众应对节日物价上涨能力，保障基本生活水平。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2024年市财政残疾人两项补贴经费穗财保[2023]153号	997.29	997.29	997.29	0.00	0.00	0.00	0.00	落实省、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实施办法，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2024年市财政公益性骨灰楼骨灰安放设施补贴经费穗财保[2023]153号	76.00	76.00	76.00	0.00	0.00	0.00	0.00	对为群众提供骨灰寄存服务的公益性骨灰楼及骨灰安放地单位，每年对经民政部门核定的骨灰楼（安放地）存放的每具骨灰补贴10元。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市本级助餐配餐服务补贴经费穗财保[2023]153号	289.32	289.32	0.00	289.32	0.00	0.00	0.00	由政府出资为居家符合条件的老年人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引导有需求的老年人自费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形成全覆盖、多层次、多支撑、多主体的助餐配餐服务体系，使居家养老服务内容不断拓展，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提升老年人生活品质，让老年人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养老机构服务人员就业补贴及岗位补贴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38.00	38.00	0.00	38.00	0.00	0.00	0.00	通过向经审核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发放就业补贴及岗位补贴，持续优化养老床位供给结构，推进机构养老服务提质增效。推动获奖补颐康中心优化硬件设施，增强服务能力，更好示范带动全市颐康中心建设提升。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民办养老服务机构资助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70.90	70.90	0.00	70.90	0.00	0.00	0.00	通过为民办养老机构提供发放医养结合补贴、等级评定补贴等，持续优化养老床位供给结构，推进机构养老服务提质增效。推动获奖补颐康中心优化硬件设施，增强服务能力，更好示范带动全市颐康中心建设提升。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全市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穗财保[2023]153号	60.00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持续优化养老床位供给结构，推进机构养老服务提质增效。推动获奖补颐康中心优化硬件设施，增强服务能力，更好示范带动全市颐康中心建设提升。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居家适老化改造资助经费穗财保[2023]153号	6.67	6.67	0.00	6.67	0.00	0.00	0.00	由政府出资为居家符合条件的老年人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引导有需求的老年人自费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形成全覆盖、多层次、多支撑、多主体的助餐配餐服务体系，使居家养老服务内容不断拓展，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提升老年人生活品质，让老年人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家庭养老床位工作经费穗财保[2023]153号	66.67	66.67	0.00	66.67	0.00	0.00	0.00	由政府出资为居家符合条件的老年人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引导有需求的老年人自费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形成全覆盖、多层次、多支撑、多主体的助餐配餐服务体系，使居家养老服务内容不断拓展，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提升老年人生活品质，让老年人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奖补资金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持续优化养老床位供给结构，推进机构养老服务提质增效。推动获奖补颐康中心优化硬件设施，增强服务能力，更好示范带动全市颐康中心建设提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资助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39.50	39.50	0.00	39.50	0.00	0.00	0.00	推进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工作，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残疾人两项补贴）穗财保[2023]153号	455.43	455.43	0.00	455.43	0.00	0.00	0.00	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社会救助服务站示范点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60.00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打造11个区级社会救助服务站示范点为困难群众开展救助服务，扩大救助资源聚合效应，提高转办转介效率和救助帮扶力度。有效满足困难群众的多元化、个性化、专业化服务需求，切实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广州市婚俗改革便民服务设施采购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11.66	11.66	0.00	11.66	0.00	0.00	0.00	完善设施，促进婚俗改革，提高便民服务质量，提高人民幸福感。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全市慈善促进服务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有效满足困难群众的多元化、个性化、专业化服务需求，切实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番禺区低收入居民价格临时补贴（民政局）穗财建（2023）79号	118.90	118.90	118.90	0.00	0.00	0.00	0.00	及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足额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减轻物价上涨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依托农副产品价格调控目库单位，完成农副产品价格调控，引导市场价格平稳运行，实现稳价惠民。
广州市番禺区社会福利院	8,604.23	8,604.23	8,604.23	0.00	0.00	0.00	0.00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1,504.74	1,504.74	1,504.74	0.00	0.00	0.00	0.00	1、保障全院正常服务动转。2、保障老年人、孤儿健康。3、及时对老年人、孤儿进行照料。4、有效减少工作隐患发生，提高工作效率。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48.26	48.26	48.26	0.00	0.00	0.00	0.00	100%完成支付往年疫情期间费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外包劳务经费	2,463.77	2,463.77	2,463.77	0.00	0.00	0.00	0.00	1、提高院内各项工作专业性。2、提高院内服务质量。3、提高服务对像的服务质量及满意度。4、使养老等业务更有序开展。5、降低安全事故发生。
购置经费	419.43	419.43	419.43	0.00	0.00	0.00	0.00	1、完善老人养老服务、孤残儿童供养服务；2、保障老人、孤残儿童人生安全；3、提高住院生活质量；4、提高安全生产率，减少事故发生。
消防设施维修维护经费	27.50	27.50	27.50	0.00	0.00	0.00	0.00	1、提高院内各项工作专业性。2、提高院内服务质量。3、提高服务对像的服务质量及满意度。4、使养老等业务更有序开展。5、降低安全事故发生。
办公用房日常维护经费	466.00	466.00	466.00	0.00	0.00	0.00	0.00	福利院已成立多年，部份设施破捐、用房需定期维修，为保障老人、儿童免受意外伤害，特设此专项。
业务用房经费	278.09	278.09	278.09	0.00	0.00	0.00	0.00	1、提高院内各项工作专业性。2、提高院内服务质量。3、提高服务对像的服务质量及满意度。4、使养老等业务更有序开展。5、降低安全事故发生。
福利院业务工作经费	2,618.17	2,618.17	2,618.17	0.00	0.00	0.00	0.00	保障院内各工面业务正常运转，提高老人、儿童生活质量，提高各项效益。
集中供养孤儿养育费	401.50	401.50	401.5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教育、康复治疗、解决残疾孤儿的生理、心理等方面的疾病和缺陷；增强他们生活自理能力，实现他们回归社会的愿望。
政府供养老人供养工作经费	4.75	4.75	4.75	0.00	0.00	0.00	0.00	为更好地为政府供养老人服务、提高生活质量，降低社会矛盾，特设此项目。
特困人员供养经费	135.50	135.50	135.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民政局区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高2022年我市最低生活保障及相关社会救助标准的通知》[穗民规字2022]2号文，第（三）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保障在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6倍和现行供养标准间择高享受。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财政补贴项目	36.52	36.52	36.52	0.00	0.00	0.00	0.00	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教育、康复治疗、解决残疾孤儿的生理、心理等方面的疾病和缺陷；增强他们生活自理能力，实现他们回归社会的愿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长者生活区适老化改造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养老机构基本规范、养老机构安全基本规范等要求，逐步对老旧楼房进行适老化改造，对存在隐患的整楼栋天面漏水、无障碍设施设备落后、房间适老化布置、安全设施设备更新等进行改造。
区救助管理中心	4,053.33	4,053.33	4,053.33	0.00	0.00	0.00	0.00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165.88	165.88	165.88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聘用编外人员合同工17名，满足救助管理业务工作人手短缺的需求。 目标2：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编外人员合同工劳务费用。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126.00	126.00	126.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积极做好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
安置人员安置支出	53.70	53.70	53.70	0.00	0.00	0.00	0.00	为安置人员提供生活用品，保障其基本生活需要；为安置人员提供必要的医疗经费，使其疾病得以治疗，保障安置生活有序进行。
安置业务购买服务经费	1,709.07	1,709.07	1,709.07	0.00	0.00	0.00	0.00	通过聘请专业护理公司和社工机构、正规的食材采购，为安置人员提供生活护理及心理疏导、社会化教育、康复训练等服务，配合正规的食材采购，为安置人员提供健康安全的饮食。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63.06	163.06	163.06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继续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日常救助管理工作。一是深化受助人员身份信息核查长效机制，加强与公安部门的协作，做好受助人员DNA采集、人脸识别、户籍信息查询等工作；二是做好滞留受助人员站内照料和未成年人生活照料；三是加大引入社会工作服务的工作力度，发挥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在流浪乞讨人员特别是未成年人中的专业作用；四是多渠道全方位全面开展寻亲、返乡工作；五是持续加强广州南站地区流浪乞讨人员专项整治工作力度；六是继续开展“寒冬送温暖”、春运等专项救助行动；七是加强救助管理档案规范化管理工作，积极推行痕迹化管理；八是加强与卫健部门的沟通协调，加强驻站医疗服务的监督管理，保障受助人员的基本权益；九是持续做好街面流浪乞讨人员劝导劝助工作，积极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目标2：为临时救助人员提供服务，保障日常生活。
业务用房经费	1,286.00	1,286.00	1,286.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提供救助管理中心内水电供应，保障区救助中心业务用房和办公用房设备设施正常运转； 目标2：提升物业管理服务质量，保障救助管理工作业务符合要求； 目标3：全年无由设施设备物业环境引起的安全事故；
购置经费	10.96	10.96	10.96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完成各项设备采购； 目标2：用于满足安置区内日常生活需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业务工作经费	34.35	34.35	34.35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一是加强与卫健部门的沟通协调，加强驻站医疗服务的监督管理，为中心内受助人员提供基本医疗救治，保障受助人员的基本权益；二是做好滞留受助人员中心内照料和未成年人生活照料；三是根据民政部救助管理服务质量大提升专项行动方案，规范工作人员统一着装；四是每年6月19日为救助管理机构开放日，宣传救助业务、寻亲案例；五是及时发布受助人员寻亲信息；六是做好工作人员日常疫情防控； 目标2：以国家一级救助管理机构为长期奋斗目标开展工作。 目标：3管理网络行为安全，实现全网资产身份行为可视可控，智能感知内部威胁风险，帮助用户构建有效防御体系。
租赁岗位合同工经费	305.68	305.68	305.68	0.00	0.00	0.00	0.00	租赁岗位合同工28名，满足救助管理业务工作人员人手短缺的需求，更好地做好救助工作。
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工作经费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坚持“儿童优先、儿童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切实保障受助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维护城市环境和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特困人员供养经费	142.63	142.63	142.63	0.00	0.00	0.00	0.00	为特困人员提供生活用品，保障其基本生活需要；为特困人员提供必要的医疗救治经费，使其疾病得以治疗，保障特困生活有序进行。
档案标准化整理及数字化工作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1.加强档案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有效推进我中心传统载体档案数字化工作。 2.切实加强档案安全工作，有效防范档案安全风险，杜绝档案安全事故，确保我中心档案实体和信息安全。
医药费二次报销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番府办函（2021）38号，继续保留民政局及下属参公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全额二次报销医疗待遇。
广州市番禺区社区建设指导中心	7,402.04	7,402.04	7,362.04	4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评估管理工作经费	116.40	116.40	116.4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通过评估，规范社工站专业服务及财务管理，促进社工站服务健康有序发展，发挥社会工作力量专业性。 目标2：提升社工站的社区服务深度，强化资源链接能力，提高社区服务水平。 目标3. 规范各社工服务站财务运作。
社区业务工作经费	43.00	43.00	43.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开展相关培训，提高社区专职人员队伍在社区服务的质量和水平。 目标2：通过培训提高村居志愿服务队伍素质，规范我区社区志愿者协会管理运营，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深化志愿服务社会面宣传，开展微心愿工作、社区志愿积分兑换项目。 目标3：规范我区社会工作协会管理运营，通过培训提高社会工作者技能，加强我区社会工作宣传推广，开展社工周等相关活动，打造我区社会工作服务品牌项目。
租赁岗位合同工经费	59.00	59.00	59.00	0.00	0.00	0.00	0.00	严格按照租赁合同的管理规定，1、优化人力资源、比较合理的薪酬方案制度；2、加强管理和培训、提升员工的职业业务水平；3、提高人员积极性及工作效率、保障社会和谐稳定、持续发展。
社工服务站购买服务经费	1,326.00	1,326.00	1,326.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生保障的重要论述精神、党和政府的民生保障政策。 目标2：结合志愿服务工作，提升社工站的服务深度、广度，强化资源链接能力，提高社区服务水平。 目标3：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统筹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社会工作专业服务。 目标4：驻扎社区，结合村（居）委和社区居民对社会工作服务的需求，发展社区社会组织，动员社区志愿者参与服务，链接整合社区公益慈善资源，建立健全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五社联动”机制，全面激发社区活力，推动社区治理专业化、精细化，助力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2024年市财政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费（社工服务站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1,611.31	1,611.31	1,611.31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社工服务站管理办法》规定，在全市176个镇（街）设立购买社工服务项目，配备专业社工，综合运用社会工作服务专业知识、方法和技能，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社工服务。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2024年市财政社区两委干部补贴穗财保【2023】153号	4,099.32	4,099.32	4,099.32	0.00	0.00	0.00	0.00	按照现行财政分担比例，每年对越秀、海珠、荔湾、天河、白云、花都、番禺、增城和从化9个区的社区“两委”干部补贴经费，共同保障社区两委干部的工资待遇。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2024年市财政社区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穗财保【2023】153号	107.01	107.01	107.01	0.00	0.00	0.00	0.00	按照现行财政分担比例，每年对越秀、海珠、荔湾、天河、白云、花都、番禺、增城和从化9个区的社区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经费补助，共同保障社区党组织书记的绩效奖励经费。
广州追加提前下达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广州市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提升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40.00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选取11个社区进行重点打造，并予以资金资助，优先对其场地等硬件设施进行品质提升，高标准建成一批设施完备、服务齐全的社区综合服务示范载体，推动广州城乡社区建设工作走在全国全省前列。
区殡仪馆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火化补贴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减免困难群众的殡葬费的政策，对困难群众减免及时有效的处理，使困难群众的福利得到充分的保障。
婚姻登记处	386.02	386.02	386.02	0.00	0.00	0.00	0.00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及时合理发放2名编外人员工资，提高婚姻登记业务的专业性，合理降低其他支出，使服务对象100%满意。
业务用房经费	321.00	321.00	321.00	0.00	0.00	0.00	0.00	减少由于设备等问题造成安全事故，为办事群众提供安全、卫生的办事环境。
租赁岗位合同工经费	12.02	12.02	12.02	0.00	0.00	0.00	0.00	提高工作效率，保持人员配备，有利于婚姻登记业务顺利开展，降低单位人员管理风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婚姻登记业务工作经费	33.00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切实保障合法婚姻关系的确立和解除，保护婚姻登记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婚姻登记档案的安全和完整；扎实推进婚姻登记工作规范化建设，进一步优化婚姻登记服务环境，为群众提供优质的婚姻登记服务。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6,396.95万元，比上年减少5,410.49万元，下降10.44%，主要原因是一是2024年预算公开内容不含代管资金，减少9137万元，二是局本级增加上解广州市医疗救助金2,040万元，三是社会福利院增加康复医院成本费用等1165万元；支出预算46,396.95万元，比上年减少5,410.49万元，下降10.44%，主要原因是一是2024年预算公开内容不含代管资金，减少9,137万元，二是局本级增加上解广州市医疗救助金2,040万元，三是社会福利院增加康复医院成本费用等1,165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3万元，比上年增加0.7万元，增长2.17%，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接待费0.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7万元，增长30.43%，主要原因是根据2024年业务工作开展情况，预计2024年接待上级及同级部门调研、考察等公务活动增加，相应增加区救助管理中心及社区建设指导中心公务接待经费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568.34万元，比上年增加2,593.9万元，增长266.19%，主要原因是一是区救助管理中心新增公务员3名，二是增加上解广州市医疗救助金2,040万元及物业管理费445.99万元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9,600.7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301.0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29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009.7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4,861.2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14,036.74平方米，车辆4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9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01.84万元，主要是办公电脑、打印机、空调、LED显示屏及办公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财政补贴项目	743.90	保障城乡居（村）民的基本生活权益，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财政补贴项目	1314.19	保障城乡居（村）民的基本生活权益，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300.00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满足残疾人基本生活需求，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兜底救助政策，维护社会稳定。
长者长寿保健金财政补贴项目	1776.00	落实省市关于做好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及管理工作，做好民生实事，按时、足额发放长者长寿保健金，确保每位符合条件的老人得到政府补贴，体现政府对老年人的关怀。
特困人员供养财政补贴	824.72	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权益，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
社工服务站购买服务经费	1326.00	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统筹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社会工作专业服务。驻扎社区，结合村（居）委和社区群众对社会工作服务的需求，发展社区社会组织，动员社区志愿者参与服务，链接整合社区公益慈善资源，建立健全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五社联动”机制，全面激发社区活力，推动社区治理专业化、精细化，助力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